**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2017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成立于1990年，为云南省农业厅直属事业单位，于2006年省编办正式批准加挂了“云南省农产品深加工技术服务中心”牌子，并在2012年筹建了云南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承担委员会秘书处职能工作。

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和云南省有关农业产业化和标准化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负责全省农产品加工业和农业标准化技术管理、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其他省农业厅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1、开展农产品加工业技术服务。指导全省农业产业化及农产品加工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省农业产业化及农产品加工业技术推广，开展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组织全省农业产业化及农产品加工业国内外新技术、新产品的引进、试验、示范、培训、推广工作；开展全省农业产业化及农产品加工业课题研究和农产品监测预警服务工作等。

   2、开展承担农业标准化秘书处工作。组织拟订全省农业标准发展规划和计划；指导全省农业标准体系建设和管理；开展农业标准的宣标、贯标、培训及推广等服务工作；承担并组织农业标准制定修订的起草及技术资料审查、评审工作；组织征集地方农业标准及项目申报；组织国际农业标准研究工作。

  **（二）2017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年，中心在农业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以及相关处室的指导、关心、支持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按照厅党组的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中心的目标及任务，本着“打基础、转作风、强素质、求实效”，“为‘三农’服务”的宗旨，以“一个中心二个基本点三大突破”的工作思路，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各项目标责任，一年来主要完成农业产业化和农业标准化两个主体项目的目标任务。完成了《2017年云南省天然橡胶产业分析研究报告》等我省高原特色农业技术成果及产业发展报告的编制工作；完成了农业标准化近100人的培训工作，完成了12项地方标准的技术审查，20项地方标准的申报立项，在今年的农业标准化工作上取得了新的突破：

一是研究分析实效性强。完成了《2017年云南省天然橡胶产业分析研究报告》、《云南咖啡产业市场分析研究报告》编制工作，为相关部门、行业、企业、生产者及社会各界人士及时提供了该产业市场动态及研究分析报告。

二是农业标准技术服务工作稳步推进，顺利完成了以下工作：

1、《高原特色农产品 冬茸》等20多项地方标准申报获得立项；

2、《山羊细管冻精制作规程》、《油菜菌核病综合防控技术规程》等12项地方标准通过技术审查，完成报批10项；

3、继续推进高原特色农产品体系的建设，《镇沅瓢鸡》、《保山猪》等特色农产品地方标准通过技术审查；

4、依据《云南省农业机械推广鉴定大纲》的要求，参与完成新修订的《起垄机》、《地膜覆盖机》等25个省级大纲的技术审查；

5、根据云质监局函〔2017〕158号文要求，完成云南省企业标准对标评估工作；

6、提供《16年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年鉴》；

7、举办2017年度《农业标准化、产业化及地方标准制修订》培训班。

三是深入调研，取得实效。开展了玉溪等地省内地州高原特色农业调研工作。总之，中心将凝聚一批专家和学者，开展农产品加工和农业标准科技服务协作，形成一支特色明显的农产品加工和农业标准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团结协作、认真履行职责，为推动云南农业科技进步，促进农业产业化生产水平，推进农产品加工和农业标准化持续健康发展做出努力和贡献。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1个。

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全称为:“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云南省农产品深加工技术服务中心”、“云南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为加挂牌子，非执行独立的财务运行，已被纳入核算范畴。

截止2017年度末实有人员编制7人。其中：事业编制7人；在职在编实事业人员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离退休人员9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9人。

实有车辆编制1辆，实有在编车辆1辆，为大众牌桑塔纳型轿车。

**第二部分　　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74.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58万元，占总收入的99.48%；其他收入0.39万元，占总收入的0.52%。2016年度收入合计97.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7万元，占总收入的74.65%；经营收入24.2万元，占总收入的24.85%；其他收入0.49万元，占总收入的0.5%。2017年度收入与上年相比下降23.02%。

主要原因分析:本年度单位未开展经济经营活动，未取得经营收入，导致年度总收入下降。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支出合计74.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1万元，占总支出的48.45％；项目支出38.64万元，占总支出的51.55％。2016年度支出合计121.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31万元，占总支出的47.16％；项目支出40.01万元，占总支出的32.9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24.2万元，占总支出的19.91％。2017年度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38.33%。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年度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36.31万元。其中包括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0.44万元，用于职工医疗保障体检费0.36万元，用于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28.59万元等，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6.92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年度用于保障机构为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8.64万元。2016年度项目支出40.01万元，与上年对比下降3.42%。主要原因是涉农项目在阶段性目标达成后，进一步精简开支。

1、213农林水支出—21301农业—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云财农〔2017〕23号 农业标准征集、初审项目》列支19.64万元。

2、213农林水支出—21301农业—2130124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目《云财农〔2017〕23号 农产品加工业和农业产业化发展专题研究与培训》列支19万元。

项目开展工作情况与成果详见本文“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一、主要职能——（二）2017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三）经营支出情况**

2017年度无经营收支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4.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2%。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9.82%。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相比上年减少,主要原因为涉农项目在阶段性目标达成后，进一步精简，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59%。主要用于支付2080502（项）事业单位离退休0.44万元。

2、213农林水支出（类）67.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0.13%。主要用于支付2130104事业运行28.59万元；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9.64万元；2130124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19万元。

3、221住房保障支出（类）6.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28%。主要用于支付2210201住房公积金（项）6.9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2.83万元，完成预算的80.8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预算的32.9%。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挂牌的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年度全省农业标准申报、初审任务，年度公务接待任务与宣标、贯标及标准化培训任务挂钩，根据省质监局委托农业标准技术审查情况，导致本年度内公务接待费用下降。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减少0.54万元，下降16.0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54万元，下降62.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单位挂牌的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年度全省农业标准申报、初审任务，年度公务接待任务与宣标、贯标及标准化培训任务挂钩，根据省质监局委托农业标准技术审查情况，导致本年度内公务接待费用下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万元，占88.34%；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占11.66%。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万元。其中：

2017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5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承担《2017年云南省天然橡胶产业分析研究报告》、《云南咖啡产业市场分析研究报告》编制及2017年度农业标准化工作接洽、调研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

2017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3.公务接待费支0.33万元。其中：

2017年度国内接待费支出0.33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75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涉农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承担承担2017年度全省农业标准申报、初审任务的12项地方标准的技术审查、20项地方标准的申报立项的接待任务支出。

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积极响应农业厅关于改进作风厉行节约的工作部署，不断加强和规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及因公出国（境）管理，切实保障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在控制线内执行。

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执行符合上级主管省农业厅下达《云南省农业厅关于云南省乡镇企业产品检测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农〔2017〕1号）批复标准。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部门资产总额179.4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36.02万元，固定资产43.4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12.9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0.01万元。无处置房屋建筑物、处置车辆情况。2017年度于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登记处置事项名称编号CZZXCSBF 201700000，报废资产账面原值10万元，无资产处置收入。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汽车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合计 | 1 | 179.42 | 136.02 | 43.4 |   | 16.93 |   | 26.47 |   |   |   |   |
|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   |   |
|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汽车＋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包括（本单位实际支出数，不包括资金下分、省级统采的项目资金）及货物、工程、服务金额，以及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合计为0万元，一应采购事项严格按规定申报获批准后执行，历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详见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情况。

**（三）相关口径说明**

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